

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备份交易中心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采购书

一、项目需求

- 1、项目名称：上海黄金交易所深圳备份交易中心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采购。
- 2、采购需求：见附件1。
- 3、投标金额：新车采购价小于等于38万元人民币（不含车辆购置税及车辆保险费用）。
- 4、中标方式：符合本采购书要求的投标人，对新车出售和旧车回购分别报价，在同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销售价与回购价相抵后，价低者中标；两个及以上相同的最低投标价，则投标较早者中标。

二、商务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是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具有相关经营资质。
- 2、投标人能够提供深圳本地化技术支持和服务（提供证明文件）。
- 3、投标人须具备汽车销售及回收资质（提供证明文件）。
-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的10个工作日内全额付款，中标人须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 5、本项目不支持联合投标。
- 6、非招标人原因，中标人须在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供货合同。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
- 7、招标要求中所需的资质文件都须提交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8、投标人未满足项目需求和商务要求全部条款者的，以废标计。

三、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应由：商务报价文件，商务文件（证明其为合格服务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以下材料未全部提供或未按要求格式提供，以废标计。

1、响应人的商务报价文件（均需加盖公章）

明细报价单（单独密封）。

2、响应人的商务文件（均需加盖公章）

响应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且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未提供相应材料或材料无效者以废标计）：

- ① 提供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上述证件的三证合一件，以上均为复印件。
- ② 其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3、响应文件要求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必须按照采购书要求制作，**报价文件须单独密封**。提交的投标文件格式不符或内容缺失，以废标计。

4、开标处理

合并投标后的有效投标少于3家，本次招标做流标处理。

五、采购程序安排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30日上午10时30分，响应单位将响应文件加盖公章并密封后快递或派人送至上海黄金交易所，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河南中路99号西塔9楼，接收人：陈佳士，021-33660086。同时请附上联系人名片。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8年10月23日

项目需求

- 1、车辆型号：别克 GL8
- 2、采购数量：1 辆
- 3、发动机排量：2.0T（涡轮增压）
- 4、整车质保：三年或 10 万公里
- 5、安全配置： 行车记录仪/倒车影像系统/感应雨刷
- 6、供应商提供的车型须为原厂标准化车型
- 7、附加车品及服务：全车窗贴膜、全车脚垫、行车记录仪、原厂两次保养
- 8、供货周期：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
- 9、配套服务：
 - 1) 回购招标人原有车辆 1 台（奥迪 A6L，发动机号码为 BDW071685，车架号为 LFV4A24F263013423 注册日期为 2006 年 4 月，行驶里程约 9 万公里。历年正常保养，未出过重大车险事故）。潜在投标人可联系现场看车评估。
 - 2) 利用旧车车牌更新指标，完成新车上牌手续。